

# 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函

地址：540 南投市中興路二街 25 之 3 號 4A  
電話：049-2223262 傳真：049-2240710  
電子信箱：aa.nantou@gmail.com  
承辦人：王莉娟

受文者：各友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7 日  
發文字號：投建師使字第 240 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隨函檢送本會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檢查人換證回訓講習簡章」，惠請有意願參加之會員於 5 月 10 日前報名完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專業機構及專業檢查人認可要點第 6 點：「專業檢查人認可證有效期限為 4 年，逾期未換發認可證者，不得執行本辦法相關檢查及簽證工作。申請換發認可證之專業檢查人，應於申請前 3 年內參加本部主辦…由建築師公會舉辦之回訓課程…取得證明文件」，為此本會特辦理本講習。
- 二、上課時間：109 年 5 月 26 日(星期二) 14:00~17:00  
109 年 5 月 27 日(星期三) 09:00~17:30
- 三、上課地點：本會會議室(南投市中興路二街 25-3 號 4A)
- 四、招生人數：招生名額 30 名，依報名繳費順序，額滿截止。
- 五、報名費用：新台幣 2,000 元整
- 六、報名後若未能參加時，將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  - (一)經報名後，於開課前 2 日內(不含例假日)通知取消參加者，每名扣 500 元整，取消者須以書面簽署傳真並請以電話確認。
  - (二)於開課當日或未通知取消參加者，每名扣 2000 元整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  
副本：各友會

理事長 江華真